

義守大學110年第1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地點：國際學院60405會議廳

主席：學務長 危永中

出席人員：人員詳如簽到冊。

記錄：盧雨青 校安輔導員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系主任還有各位同學代表來參加110學年度第一次學生事務會議，會場也邀請總務處處長、圖資處處長及教務處謝副處長等行政單位主管出席，目的是希望能夠充分協處解決各系主任及學生代表解決有關學生事務上窒礙問題與相關建議事項改善，期使藉此次會議能讓大家瞭解學務處各組(室)工作項目及重要工作事項，並請大假提供意見、互相交流，促使學生事務工作能推展順遂。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109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事項分辦表				
項次	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處理(回覆)情形	備考
一	109學年度第1學期操行成績高於95分學生，分別為護理二周妤彤、餐旅一洪登俊、餐旅一蔡宗謀、餐旅一方威仁、餐旅四歐書宇及國經二蘇湘淳等6名，依本校學生操行考核辦法第四條第三款規定，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追認該學期操行成績。	生輔組	依獎懲作業規定辦理，本案於會議中逕行追認，無異議通過。	已完成
二	依據109年度第12次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會議紀錄修訂本校「學生獎懲辦法」部分條文：本校獎懲辦法已針對違規進入他人宿舍有相關規範可涵攝，惟參考他校獎懲辦法針對「違規留宿」情形多以大過懲處，「違規進入」則多以小過懲處，故考量情節輕重，如誤闖或協助搬運及短暫停留等情節輕微者，修正本條文相關內容。	生輔組	1. 依109-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決議辦理，廣續於110年04月14日送至校務協調會提案討論，該會議決議須再重新檢視條文周延性。 2. 本案於110年7月28日學生事務處務會議討論，考量109-2學期發生校外人士侵入宿舍情事且也有多件異性進入宿舍違規案例，故為維護本校宿舍管理嚴謹性，暫緩修訂獎懲辦法相關條款，仍由獎懲委員會議依情節輕重裁量議處。	已完成
三	學生代表建議事項： 1. 會議資料及開會通知單，請以電子郵件寄發當事人。 2. 會議簽到表請註明學生代表職稱，於會後請承辦單位掃描文件以電子郵件寄發當事人，以利個人評鑑資料參考佐證。	軍訓室	非常感謝學生代表熱衷參與學生事務會議行程，於會議中提出寶貴意見，承辦人盧雨青校安已針對學生代表提出有關會議程序改進部分：如開會通知單、會議資料及會後簽到表掃描等以電子郵件寄達，這會期已將列管改進，爾後召開會議仍將廣續執行。	廣續執行

四	系主任反映事項： 諮輔組(或其他組室)安排學生輔導課程活動時，與學生上課時間有所衝突，導致學生須抽籤派代表參加，造成學生課堂學習之困擾。	諮輔組	1. 諮輔組：因考量當次活動內容對培養高關懷學生同儕協助力量影響甚大，且活動期程無法變更，故僅要求各班派代表參加及宣導，盡量減少影響學生課業情形，爾後規劃各項活動將更審慎評估辦理。 2. 學務長：請各組(室)安排活動期程須注意避免影響耽誤學生課務，若無法調整，須以學生意願自行參加並協處請公假事宜，亦請參加學生代表於活動後，能盡量向全班同學宣導，以達到活動宣傳最大效果。	廣 續 執 行
---	---	-----	--	------------------

參、各組(室)工作報告：

詳如會議資料。

肆、提案討論：

一、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案由：追認109學年度第2學期操行成績高於95分共計2名學生，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本校學生操行考核辦法第四條第三款規定，操行成績高於95分或低於70分者，需經學生事務會議審定之。
2. 本次109學年度第2學期追認操行成績高於95分學生，分別為餐旅一洪登俊及餐旅四陳濬義，操行成績皆為95分，本案簽核紀錄及學生個別獎懲建議表(詳如會議資料附件一)。

辦法：本案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追認洪生等2名學生109學年度第2學期操行成績。

決議：照案通過

二、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案由：修訂義守大學學生獎懲辦法，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1. 因應學則修法修改條文文字敘述，故將勒令退學修改為應予退學。
2. 因應學則修法，本辦法第十二條第一款及第三款為撤銷入學資格，故刪除該條款。
3. 本辦法第一條、第三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文字修正(上述修正條文詳如會議資料附件二)。

辦法：本案經本次會議審議通過，送校務協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三、提案單位：軍訓室

案由：修訂本校「義守大學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修訂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110年8月1日義守大學組織規程修訂，配合修訂「義守大學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如后)。

義守大學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二十二條訂定。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二十二條第一項第十六款及第二項訂定。	配合110年8月1日義守大學組織規程第二十二條文修訂辦理。

辦法：本案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無。

陸、主席結論：

- 一、感謝圖資處幫忙協助學務處(課指組)下學期起新增社團申請(E化)系統，簡化行政程序及降低紙本、人力傳送等消耗，便利同學上網申請，同時可因應防疫措施，避免同學群聚及設備接觸等傳染風險，亦可增加行政效率。
- 二、有關學生獎懲部分，請各系所能再詳加審查(如院週會未參加者，先行確認學生有無請假及告知，避免學生有請假仍被登記未到等情事)，另外儘量避免以學期末統一集中陳送學生懲處建議，造成行政人員審核不易及作業困擾，減少事後註銷等繁鎖程序，因為有關學生註銷獎懲須經行政程序審議的流程，常造成學生對行政單位之誤解，與學生家長對學校觀感不佳。
- 三、課指組會議資料有關本校將辦理全國性社團比賽，結合學校體育單招新增運動街舞(休管系14人)及電子競技(數媒系12人)等兩大創新項目，本校體育單招計40人，上述二系所佔26人居多，非常感謝休管系江主任、數媒系孫主任大力協助，另外14人將以一般球類運動選手徵召，為響應本校體育單招辦理順遂，特規劃舉辦：12月5日在義大世界裡辦理全國熱舞大賽(南部地區首辦)及12月3日起在本校區辦理大專籃球聯賽UBA等重大活動，藉此將請各系所能結合高中端相關策略聯盟單位，吸引更多高中生關注，提升本校招生人數及素質，本校及高雄市政府網頁均有相關資訊可供參考。

四、最後請各位師長以及學生代表幫忙，遇到學生有問題不要猶豫請即時通知學校，學校對各位同學的保護是相當周延與積極，學校校安手機可多加以運用，有問題大家一起尋求解決，不要獨自承擔責任，也請學生代表轉告所有的同學，以及請各位院長、系主任轉知導師能夠多多留意學生的反應，協助學校及早介入防範校園危安事件，感謝各位撥空與會，爾後有任何需要學務處支援的地方請隨時與學務處聯絡，謝謝各位。

柒、散會：